

现代汉语参考资料

(修 辞)



山东师范大学 中文系汉语教研室编
附设自修大学印

一九八二年四月

现代汉语参考资料

(修 辞)

山东师范大学 中文系汉语教研室编
附设自修大学印

一九八二年四月

说 明

一、本资料是《现代汉语》课的补充教材，供我校中文系学生和函授生学习参考。

二、语法部分采用分问题选编的方法。根据教学的重点和难点确定选编的问题。从报刊文章和书籍中摘选有关内容，分别汇编到各个问题中去。内容按先概述后分说、先词法后句法的顺序排列。

三、本资料由山东师范大学中文系汉语教研室编选。限于编者的水平，可能有某些缺点、错误，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一、修辞概说	(1)
(一) 修辞和修辞学	(1)
△修辞和修辞学的定义	(1)
△修辞学的对象、范围	(8)
(二) 为什么学习修辞	(9)
(三) 修辞与词汇、语法、逻辑的关系	(12)
△修辞与语法的关系	(12)
△修辞与语法、逻辑	(15)
词语的锤炼	(19)
(一) 意义的锤炼	(19)
△选用词语的要求	(19)
△锤炼词语的方法	(23)
(二) 声音的锤炼	(26)
△摹音绘声的妙用	(26)
三、句式的调整	(29)

(一) 汉语句式的多样化.....	(29)
(二) 句式和上下文.....	(33)
(三) 句式和文体.....	(38)
四、辞格的运用.....	(41)
(一) 比喻.....	(44)
△比喻的定义.....	(44)
△比喻的客观基础.....	(46)
△比喻的类型.....	(51)
△比喻与非比喻的划界.....	(57)
△比喻与比喻义.....	(60)
(二) 比拟.....	(62)
△比拟的客观基础.....	(62)
△比拟与非比拟的划界.....	(67)
(三) 借代.....	(70)
△借代的客观基础.....	(70)
△借代的作用.....	(75)
△借代与非借代的划界.....	(77)
(四) 夸张.....	(80)
△夸张的客观基础.....	(80)
(五) 辞格新例.....	(83)

△ “顾名思义”	(83)
△ “反客为主”	(86)
△ “看图会意”	(88)
△ “相反相成”	(91)
△ “主宾同位”	(93)
△通感.....	(94)
(六) 辞格的综合运用.....	(97)

修 辞

一、修辞概说

(一) 修辞和修辞学

△修辞和修辞学的定义

在谈“修辞”和“修辞学”的定义之前，我们首先谈一下汉语中的“修辞”这个词。

在汉语中，“修辞”两个字连用，早在先秦就开始了。《易经》上就有“修辞立其诚”的话。这里的“修辞”是动宾结构的词组，就是修饰文辞的意思。这个词源上的意义，对“修辞”和“修辞学”的定义是很有影响的。作为语言学术语的“修辞”，当然是一个名词。在现代汉语中，“修辞”一词，也同“语法”等词一样，有两个含义。一是指客观存在的那个东西；一是指人们对它的认识或描述，即关于它的知识。前者是客观存在物，后者总是带有主观色彩的。我们把前者称之为“修辞”，而把后者称之为“修辞学”。下定义时，首先应当把这两者区分开来。同“语法”等术语不同的是，汉语中的“修辞”一词还可以作为动词用。如明代人顾炎武说：“从语录入门者，多不善于修辞。”（见《日知录》十九）鲁迅说：“正如作文的人，因为不能修辞，于是不能达意。”（《致李桦》）这种用法之所以值得注意，就在于它对于修辞和修辞学的定义有影响。

陈望道先生是六十年来汉语修辞研究中最有成就的第一人。他的《修辞学发凡》是六十年中汉语修辞学专著中第一位的著作。他给修辞所下的定义，也是六十年中影响最大的一个定义：

修辞不过是调整语辞使达意传情能够适切的一种努力。
（《修辞学发凡》）

许多其它定义，往往是以这个定义为基础的，不过说法小异罢了。如：

修辞 依据题旨情境，来恰当地表现写说者所要表达的内容的一种活动。

（《辞海》〔修订稿。语言文字分册〕24页）

修辞 修饰文字、词句，运用各种表现方式，使语言表达得精确、鲜明而生动有力。

（《现代汉语词典》〔试用本〕1195页）

修辞，简单地说，就是调整和修饰语言。

（华中师院中文系：《现代汉语修辞知识》1页）

在说话或写文章的过程中，经常要考虑如何把词语选用得恰当些，把句子组织得好一些，使自己的语言能够准确、鲜明、生动地反映客观事物。这就是我们所说的修辞。（《修辞》，上海教育出版社，1978年）

这些定义都是有一定的语源学上的依据的，那就是《易经》上的几种用法；也有一定语感作支柱的，那就是“修辞”一词的动词用法。

然而，这些定义都还不够科学。“不科学之处就在于把“修辞”和“修辞活动”两个不同的概念混为一谈了。语法和逻辑都是指的某种规律——语法指的是语言的结构规律，逻辑指的是人类思维的规律，和“语法逻辑”相提并论的“修辞”，“也不讲究文法和修辞”中的“修辞”，也应该是指的某种规律，而不是某种活动。运用这一规律而进行的某种活动，不是“修辞”而是“修辞活动”、“修辞行为”，用“修辞活动”的定义来代替“修辞”的定义，当然是不好的。

上述定义中还有一个问题，就是在“修辞”和“对语言的加工”之间划上了等号，这就模糊了修辞学的对象和任务。对语言的加工当然和“修辞”有关，但是两者毕竟不是一回事。毛主席《念奴娇·昆仑》在1957年1月《诗刊》创刊号上发表时作：“一截贻欧”，在1963年12月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毛主席诗词》中改为：“一截遗欧”，这是属于修辞的范围的事。而另一处改动就不同了：

原作——一截留中国 改作——一截还东国

这是属于思想锤炼方面的事情，是由于思想认识的改变而带来的语言的变动，而不是单纯为了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而对语言进行的加工。再如东方歌舞团一同志写了如下一首诗：

东方歌舞一枝花， 决心学习亚非拉。
党的话儿记心间， 誓把青春献给她。

敬爱的周总理把其中的“青春”一词改为“一生”。一词之差，所表现的思想境界是大不一样的。但这主要是属于

世界观方面的事情，不单纯是个语言技巧问题。如果把思想的锤炼，世界观的改造等也列入修辞的范围，那是大不妥当的。

另一类修辞的定义，大都着眼于“美化语言”。建国以后比较有创新的一部修辞学专著张弓的《现代汉语修辞学》的定义就是一个代表：

修辞是为了有效地表达意旨，交流思想而适应现实语境，利用民族语言各种因素以美化语言。

（张弓：《现代汉语修辞学》1页）

类似的定义，如：

修辞是讲词句艺术加工的法则。

（朱星：《语言学概论》156页）

修辞学者，为研究语言文字之组织，使说者或作者了解运用语言文字之技巧，以期获得听者或读者之同情及美感之科学。质言之，即研究增美语言文字之方法论，故曰美辞学。 （郑业建：《修辞学》1页）

“美化语言”当然是属于修辞学的事情，但是修辞和修辞学决不能局限在“美化语言”这个狭小的范围之中。公文事务语体，科学技术语体都不追求什么“美化语言”，但是谁能说其中没有一个修辞问题呢？毛主席很重视修辞问题，作过许多重要指示，主要都不是对文学家讲的，也并不是首先指的文学作品，主要是对党和国家的各级干部讲的，主要是指的党和国家的各种文件而言的。毛主席这些指示中的“修辞”主要也并不指“美化语言”。

对比下列两例吧：

1) 止痢片〔用法用量〕每天四片。儿童：一至三岁第一次服一片，以后每次服半片。四至九岁第一次服一片半，以后每次服大半片。十岁以上第一次服两片，以后每次服一片。（《农村医生手册》334页）

2) 胃舒平〔用法用量〕每天三次，成人每次两片，五至十岁每次半片，十至十八岁每次一片。

（《农村医生手册》336页）

例1) 在年龄上有明确的界限。例2) 则不然，有点儿含混。十岁的孩子，到底是每次服一片呢，还是半片？没说清楚。这样的语言表达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呢？而这又是和人的宝贵生命大有关系的呀！这里并没有一个美化语言的问题，同时也不是一个语法问题。这里有一个语言的表达效果的问题，是应当属于修辞学的研究范围的。

总之，六十年来关于修辞和修辞学的种种定义，还不能完全令人满意，是大有酌定之必要的。

回顾一下六十年来的修辞研究，我们清楚地看到：修辞和修辞学定义方面的缺欠同修辞研究中的某些不良倾向是密切相关的。

首先，把修辞和修辞学定义为“美化语言”，就必然大大缩小了修辞和修辞学的范围。如：把修辞研究局限于各种文艺作品，把公文事物语体、科学技术语体排斥在外，把修辞研究局限于各种修辞格的研究，忽视了其它大量常见的有实用价值的修辞现象的研究；重视了名人名篇中的修辞现象，忽视了普通人的口语和书面语中的修辞现象的研究。

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科学技术语体在社会生活中

的地位日益重要了。在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进程中，科学技术语体势必日益广泛地和每一个人发生多种多样的关系。科学技术语体，当然还有公文事务语体，已经不能再排除在修辞研究的大门之外了。特别值得注意的是，现代科学技术语体经济、严密程度是惊人的，已创造了不少简洁、明确的特殊的表达方式，这尤其是我们不能忽视的。而且这些好的有效的表达方式也已逐渐渗透到其它语体中去了。今天的修辞研究，应当打开大门，应当把对科学技术语体、公文事务语体的修辞现象的研究放到一个应有的位置上去。

从唐钺的《修辞格》（1923年）到华中师院中文系的《现代汉语修辞知识》（1972年，湖北人民出版社），还有解放初期的谭正璧的《修辞新例》，等等，不少修辞学著作中，主要是一些修辞格的介绍分析，这不免有点片面。修辞格只是提高语言表达效果的方式之一，只能是汉语修辞学的一部分内容。修辞学的范围应当是广阔的。如：语音、词汇、语法方面的修辞功能，语体风格，表现风格，个人风格等等，都不应当排斥在修辞学之外。在已经出版的修辞学著作中，对这些问题的研究是很不够的。今天的汉语修辞的研究，就应当进一步打破以修辞格为中心的做法，把修辞学从修辞格这一狭窄的牢笼中解放出来，在一个广阔的平面上研究各种修辞现象。

其次，把修辞和修辞学定义为对语言的加工，这就必然扩大了修辞研究的范围，最后导致了取消了修辞和修辞学的独立性。

从金兆梓的《实用国文修辞学》（1932年，中华书局）、宋文翰的《国文修辞法》（1932年，中华书局），到解放后某些高等学校的修辞教材，一反以修辞格为中心的做法，但

又过了头，“以作文的全般过程为修辞底范围”，把修辞学和文章作法等同起来。比如金兆梓，他的定义是：“故修辞学者，教人以极有效极经济之言说文辞，求达其所欲之思想感情想象之学科也。”（3页）他的修辞学，除“导言”之外，便由“题目”、“材料”、“谋篇”、“裁章”、“炼句”、“遣词”、“藻饰”七章构成。这种把修辞学同文章作法混为一谈的做法，显然是不妥当的。

由于加工语言和许多问题有关系，同语法、逻辑的关系尤为密切，因此把修辞和修辞学定义为对语言的加工的人，必然主张同语法、逻辑等联系在一块来研究修辞，进而便取消了修辞的独立性。吕叔湘、朱德熙的《语法修辞讲话》（1950年连载于《人民日报》）是建国初期影响极大的一部著作。这本书开创了语法和修辞熔为一炉，以联系语言运用的实际为主的一条新路。北京大学中文系的《语法修辞》

（1973年，商务印书馆）等坚持了这个路子。近年来有一种语法同修辞打通，熔为一炉的趋势。对此，我们提出一点不同的看法：尽管修辞同语法密切相关，但不是一回事。它们各有自己的研究对象，各有自己的特殊矛盾，特殊规律。应当分别进行研究，保持各自的独立性。混淆了不同质的东西，是不利于科学的研究的进展的。联系实际是必要的，但是这决不能代替理论上的探索，也不能代替系统知识的介绍。从长远看问题，如无理论上的阐述，如无系统的知识的介绍，只是满足于一些实际中碰到的个别的具体的问题的解答，这并不是一个快好省的办法。对修辞现象作理论上的阐述，在过去的研究中，一定的程度上是被忽视了的。今天的修辞研究，应当强调的正是把它作为一个独立的学科，并加强其理论上的探索。

前人给修辞和修辞学所下的定义中，也有比较可取的。如：

修辞就是如何调整和修饰语言，把话和文章说得更正确、明白、生动、有力的方法。（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汉语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1958年，199页）

修辞（应当是修辞学——引者）就是使我们能够最有效地运用语言、使语言有说服力的一种艺术或规范的科学。（高名凯：《普通语言学》下册80页）

吸取前人定义中的合理的部分，我们认为可以有这样的定义：修辞，是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的规律。具体一点说，就是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的原则、方法、规律和规则的总和。修辞学，是研究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的规律的科学。修辞学，是语言科学中的一个独立的学科。

王希杰：《修辞的定义及其它》（《南京大学学报》1979年2期）。

△修辞学的对象、范围

修辞学研究用各种手段、各种表现方法来表达所要说的思想。一切事物都有内容和形式两个方面，内容决定形式，形式总是为内容服务的。写文章要研究如何更好地表达，也就有了修辞的问题。作报告也是如此，报告人事先要了解听报告的对象，听报告人提出的问题，然后再研究用什么方法，用何种手段表达出来。要考虑到各种复杂的情况：有些什么人听，什么时候讲，针对什么问题讲，不能简单化。听的人不同，讲的材料不同，讲的方法也就不同。要讲得好，

必须适合各种复杂的情况。过去写文章讲究“六何”，我认为“六何”还不够。修辞手法有时利用文字的形体，有时利用声音的变化；此外还可以运用其它种种手法。

陈望道：《修辞学中的几个问题》——

一九六二年一月四日在华东师大所作的学术讲演。

（二）为什么学习修辞

为什么要研究修辞？

第一、研究修辞可以正确理解人家的说话。

过去修辞学研究不发达，碰到一些修辞现象不免有所误解。例如“五四”的时候，胡适等人解释“双关”就曾解错了。如：

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唱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还有晴（一作情）。

胡适说如果当作晴雨的“晴”就错了，应该当作“情”，其实解作“晴”或是解作“情”都是“单关”，而这里是“双关”，必须解作“晴”也解作“情”。《阿Q正传》中的“而立之年”即指三十岁，因为《论语》中有“三十而立”的说法，这就是修辞。研究修辞，就能正确理解文章的意思。要懂修辞，还必须进行调查。解放以来，数字用得很多。“九三学社”的“九三”是什么意思？我经过调查才知道，是指一九四五年九月三日，抗战胜利纪念日。

研究修辞还要懂得逻辑，懂得逻辑能帮助我们发现错

误。我过去对同学说，看流畅的文章时要特别注意，因为容易混过去；看疙里疙瘩的文章倒可放心。有些文章逻辑上有问题。如“世有伯乐然后有千里马，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这句话逻辑上说不过去。世上有伯乐才有千里马，没有伯乐则应该没有千里马。而却说成“千里马常有，伯乐不常有”，这里的概念是调换了。“甲是乙”，调成“乙是甲”，就不成。“陈望道是浙江人”，不能说成“浙江人是陈望道”。有时能调，有时不能调。学修辞的人就要抓住具体的话来分析。“吃龙井”、“吃绍兴”并非真的吃这些地方，修辞学告诉你这是“借代”。研究修辞即要寻根究底，学会分析各种现象。

第二、可以正确评论。

过去有人批评重复时说排句不必要，这到底对不对？如《人民日报》元旦社论《新年献词》中说：“毛泽东同志经常告诉我们，看问题要经过调查研究，要抓住事物的本质，而不要为一时的表面现象所迷惑。乌云遮日终究是暂时的现象。经过调查研究，世界上的确还存在着帝国主义；经过调查研究，世界上的确还存在着资本主义；经过调查研究，世界上的确还存在着被压迫民族和被压迫人民。总之，经过调查研究，世界上的确还存在着……矛盾，所有这些矛盾，都是不可调和的。”这篇文章重在论证，因为修正主义不认识这些矛盾，不承认这些矛盾。如果不用这几个“经过调查研究”的排句，而只用一个“经过调查研究”，那就没有这么有力了。过去对文章的繁简很有争论，有人觉得文章越简单越好，最近《人民日报》、《文汇报》上还有人这样主张。我认为要看具体情况，有时候是“简”好，但有时却是“繁”好。要调查研究，不能一笔勾掉。例如贴标语，一条标语有

一条标语的作用，如光强调简单，贴一条标语就算了。

学修辞一定要看全面，批评起来才会正确。要学一点美学，学一点文艺理论。过去的标准是古来有的就好，如“光阴如箭，日月如梭”，好得很！但时代不同了，现在为什么不能讲“如飞弹”？显然“飞弹”比“箭”快得多。过去形容高大，一定用泰山比，现在我们知道，珠穆朗玛峰比泰山高多了。古典主义者总认为古来有的就好。研究美学的人认为对称即美，有的学校造房子，这里造一幢，那里也一定要造一幢。果真要这样的话，写文章就都要用四六对句了。对称一定好吗？句子能对的要对，不能对的就不必对，对句也不一定好。我们要有革新的眼光，过去讲好的东西不见得好；过去讲不好的也不一定不好。这就要有新的标准。要研究文艺理论、哲学、美学。美学上有一条：多样而又统一（不是多样加统一）。这里有模仿与创造的问题，有革新与继承的问题。因此要有标准，不能拿外国有的，古代有的来做挡箭牌。

第三、可以正确运用语言文字。

这比上两点难得多，能正确理解、正确评价，不见得能正确运用。周总理的讲演很出色，随口讲出的话，就是一篇好文章，因为他学过法律，逻辑性很强。毛主席的话非常形象化。陈毅同志讲话时常常将你一军，使你猝不及防。他们的修辞都运用得很好，令人佩服。研究修辞能帮助我们正确运用语言文字。

陈望道：《修辞学中的几个问题》（19

62年1月4日在华东师大所作的学术讲演）。